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就所购置的办公房产
达成有关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雷霆互动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霆互动”）因所购置的办公房产质量问题与厦门路桥城市服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城发公司”）发生争议，近日已就相关争议的解决方案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关于厦门国际游艇汇 A4 办公楼质量问题解决及其他配套服务事项的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本次事项已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相关背景介绍

2018 年 5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雷霆互动与路桥城发公司（以下简称“双方”）签署了《商品房认购协议》，用于购买厦门市湖里区“五缘湾 2013P03 地块” A4 号办公楼（以下称“A4 办公楼”），并于 2018 年 8 月签署相关《商品房买卖合同（预售）》。雷霆互动对 A4 办公楼开展室内装修施工时，发现其存在多项建筑结构质量问题。经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主体结构进行质量检测并出具《厦门国际游艇汇 A4 办公楼结构检测鉴定报告》（以下简称“前期检测鉴定报告”），发现 A4 办公楼存在部分柱箍筋不满足构造要求，地上主体承重结构的综合抗震能力不满足 7 度抗震设防对丙类建筑的要求，以及楼板板面存在多处裂缝（部分为贯穿裂缝）等问题（以下称“本次房屋质量问题”）。基于上述质量问题，雷霆互动向法院提起诉讼。

上述案件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4 日、2023 年 6 月 1 日、2023 年 7 月 19 日、2023 年 9 月 26 日、2023 年 12 月 14 日、2024 年 7 月 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经双方友好协商，雷霆互动与路桥城发公司一致同意共同对本次房屋质量问题开展修复工作，并签署协议。

二、协议主要内容

（一）关于质量修复

1、修复方案设计

在前期检测鉴定报告所体现的检测数据的基础上，双方同意共同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 A4 办公楼进行检测并对前期的检测数据进行复核。关于是否需要开展补充检测，由双方召集相关专业人员研究并出具书面专业意见后，依据专业意见共同书面确认。如需补充检测，双方同意共同委托检测机构开展补充检测。如对检测数据有疑义，双方应共同查找原因，必要时安排复检，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性。双方同意以共同委托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报告作为修复方案设计的依据。应雷霆互动要求，国家相关规范（包括《既有建筑鉴定与加固通用规范》GB 55021-2021、《工程结构加固材料安全性鉴定技术规范》GB 50728-2011、《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 50223-2008、《建筑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GB 50068-2018 等）也作为修复方案设计的依据。

双方同意由 A4 办公楼原设计单位制定修复设计方案（含详细施工图），修复后 A4 办公楼地上主体承重结构需满足结构承载功能评级为 Au 级、结构整体牢固性评级为 Au 级，结构侧向位移评级为 Bu 级以上（含 Bu 级）且检测值未超出《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50292-2015）表 7.3.10 的界限，同时地上主体承重结构综合抗震能力满足 7 度抗震设防对丙类建筑的要求。修复设计方案（含详细施工图）经双方确认同意，提交原施工图审查单位审查通过后，作为修复施工的依据。

2、修复施工手续

修复方案的设计及施工图审图、验收等手续需按行业监管要求进行办理，同时修复工程报送建设主管部门备案，由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根据其工作安排进行质量监督。具体手续的办理及合规性由路桥城发公司负责，如因手续问题造成停工及引发的法律风险，概由路桥城发公司负责并协调解决。

3、修复施工

双方同意由 A4 办公楼原施工单位委托经双方共同确认的具有相应专业资质的施工单位编制修复施工方案，经双方及原设计单位、原监理单位共同确认同意后实施。双方共同参与修复工程施工全过程，共同对修复工程进行全过程监管及质量管控。

4、修复工程验收

修复工程施工完成后，由双方共同委托的检测机构对 A4 办公楼出具鉴定报告作为修复工程的验收依据。验收由双方及原设计单位、原施工单位、修复施工单位、原监理单位共同参与。修复工程经各方验收通过后，视为本次房屋质量问题已得到修复。

修复施工完成后，路桥城发公司有义务将修复施工图、验收报告等相关资料按现行法规要求于验收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备案归档至原主体工程城建档案中。

5、修复费用

除雷霆互动单独聘请的第三方机构费用以外，本次修复工程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路桥城发公司协调解决，雷霆互动无需支付任何费用。

6、其他

雷霆互动有权单方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含其他检测鉴定机构、顾问单位等)参与修复工程全过程，相关费用及责任由雷霆互动自行承担。

(二) 关于损失索赔

路桥城发公司就雷霆互动因本次房屋质量问题发生的以下损失进行赔偿，包括：(1) 主体结构检测及相关费用损失、室内装修监理费损失、室内装修施工费

用损失、资产评估费用损失等共计 1,936,936.83 元；（2）2024 年 8 月 31 日之前的 A4 办公楼物业服务费及公共维修金、公摊水电费损失 4,566,895.10 元；（3）自 2024 年 9 月 1 日至质量修复工程通过验收之日止的 A4 办公楼物业服务费及公共维修金、公摊水电费。

（三）其他

除质量修复事项外，协议还就雷霆互动拟对 A4 办公楼电力增容、隔油池增建设、局部荷载增加的区域进行加固等拟建设事项进行约定。

三、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已对 A4 办公楼持续计提固定资产折旧（2020 年至 2024 年累计计提折旧 7,911.31 万元），2022 年至 2024 年分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758.12 万元、593.46 万元和 5,247.60 万元。在后续期间，公司将继续按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计提折旧，根据实际情况识别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并执行减值测试，并评估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次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协议签署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将持续关注协议的执行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报备文件

（一）《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关于厦门国际游艇汇 A4 办公楼质量问题解决及其他配套服务事项的协议》。

特此公告。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 日